

114 學年度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班國樂組 術科兼任外聘新進教師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及藝術教育法辦理。

二、報考人員資格：

- (一) 須具備音樂科系相關學歷。外國學歷證件須先完成驗證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- (二) 有實際教學經驗、富教學熱忱、能配合本校各項活動者優先。
- (三) 教師經甄選錄取後，若發現證件不實者，立即取消錄取資格。

三、甄選類別：打擊，預計正取 1 名、備取若干名，成績未達 8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
※註：本校授課時間：每週一第 1 節至第 6 節(上午 8:20 至 15:05)。

四、公告地點及方式：本校公告欄及網頁。

(網址：<http://www.cyjh.cy.edu.tw>)

五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4 年 6 月 3 日(二)12:00 止。

六、報名方式及地點：

請將報名表 email 至 cyjhspecial@gmail.com (檔案請以 word 格式)

免收報名費，並連結表單 <https://forms.gle/Q2dm76eL6vAlUtJg7> 完成資料填寫，

報名後，請來電確認報名狀態。

七、甄選方式：

(一)請自行攜帶書面資料：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，經查證屬實，錄取無效。

1. 報名表：一式 2 份(請至本校官網下載 <http://www.cyjh.cy.edu.tw>)。
2. 身分證影本乙份、刑事紀錄證明正本乙份、最高學歷影本乙份(以上正本查驗後歸還)。
3. 個人檔案、教學檔案、學經歷證明等文件：一式 2 份。

(二) 國樂打擊

1. 書面審查(10%)---學士 8 分、碩士以上 10 分
2. 演奏(40%)---自選曲二首或二段(包含中打、西打鍵盤樂器，主要樂器外可加考樂器各三分鐘以內)
3. 試教(20%)---採現場實地教授學生，時間以 15 分鐘為限。
4. 面試(30%)

八、甄選時間及地點：

1. 甄選時間:114 年 6 月 6 日(星期五) 15:05 報到(個別應考時間於 6 月 5 日(四)下午 17:00 前公告於本校網站)。

2. 甄選地點：本校懿文館三樓合奏教室。

九、錄取、放榜、報到：

- (一) 學校遇有兼任術科教師缺額時，依甄選成績擇優錄取並通知到校上課(總成績相同時，依試教、演奏、面試之成績高低排序)，由甄選委員會依本次甄選缺額聘任，得備取候用人員若干人或從缺。
- (二) 放榜日期:114 年 6 月 9 日(星期一) 18:00 前於本校網站公告放榜。
- (三) 凡經甄選錄取者，於 114 年 6 月 11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時前辦理報到(線上表單)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- (四) 外聘教師係兼任教師，待遇悉依相關規定支給。
- (五) 經聘任教師均需依規定到校上課，若違反者不予聘任。

十、本簡章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